

关于开展 2023 年春季学期 临床医学专业毕业实习专项检查的通知

各临床医学院：

为进一步加强临床医学专业毕业实习教学管理，保证临床毕业实习教学目标和质量，医学部将继续开展临床医学专业毕业实习专项检查活动，并重点关注《吉林大学临床医学专业毕业实习管理细则(试行)》及相关规范和标准的落实情况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和方式

(一) 检查时间

1. 第二临床医学院：2023 年 4 月 24 日 8:00
2. 第三临床医学院：2023 年 4 月 25 日 8:00
3. 第一临床医学院：2023 年 4 月 26 日 8:00

(二) 检查方式

学院汇报临床医学专业毕业实习总体安排、学院实习管理要求落实措施、毕业实习手册、毕业实习管理系统应用等情况，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；进入科室检查，由科室负责人简要介绍科室实习教学任务落实、学生考核及出勤管理等情况，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；实习教学带教过程及原始档案检查、学生座谈等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1. 实习方案、计划、过程管理、实习检查等制度文件落实情况；
2. 教学查房、病例讨论、疾病辅助检查辅导、病床管理、技能培训等开展及标准化病人应用情况；

3. 学生实习手册、病历书写（含批改）及学生实习纪律、实习表现考核记录等教学档案；

4. 实习出科考核方案、考试组织、试题、成绩及成绩分析等相关材料；

5. 值班室、自习室、教室、示教室等教学条件情况；

6. 实习教学改革特色、亮点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1.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并切实加强实习管理工作。学院各级教学人员全面推进实习教学工作的规范化，推进毕业实习信息化管理和档案建设。教学管理部门、学生管理部门协同做好教风、学风管理，切实把实习工作落到实处。

2. 进一步加强实习环节的质量监控和过程管理。学院要常态化监督和检查各实习科室教学组织、带教、考核及学生管理情况，对于违反管理制度和影响实践教学质量的行为，及时予以纠正。各实习科室要建立科学的质量评价体系，对实习学生进行科学严格的过程性考核、出科考核评价，严把实习质量关。

3. 要坚持实习教学和 PBL 教学方法、临床技能培训、执业医师考试和职业胜任能力培养相结合，加强临床思维能力、临床诊治能力、沟通交流能力、职业素养等方面的培养与训练。

4. 要继续开展多样化实习教学模式。在保证实习管理细则要求的基础上，积极开展培养学生临床思维的实习教学活动。手术科室应尽量创造学生进入手术室学习的机会，其它科室应多为学生提供体格检

查、写病历、开处方、开医嘱等训练，使学生获得最基本的临床技能。

5 严格学生实习管理。严格遵守校、院管理规定及要求，在实习过程中，学生须按照实习安排参加科室内的医疗及教学活动，坚持请销假制度，未能完成实习计划，应补实习。临床医学专业（“5+3”一体化）学生，须按实习计划开展实习，不得过早进入硕士研究生导师所在科室实习，否则，按离岗处理。

白求恩医学部医学教育办公室

2023年4月20日